



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表

招标人名称	靖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
项目名称	靖远县 2026 年城市地下综合管网改造建设项目		
招标内容(项目概况)	<p>对县城东西大街、南大街、泰安路、靖乐南路、西滩片区、滨河路、东二环路、乌兰西路、东关片区的给水、排水、供热管网进行改造提升，其中：</p> <p>1、改造给水管道 10135 米，其中 DN500 K9 级球墨铸铁管 850 米，DN75-DN300 聚乙烯 PE100 管 9285 米，配套阀门井 160 座。</p> <p>2、改造雨水管道 22104 米，其中 DN600-DN10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5433 米，DN300-DN500 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 16671 米，配套检查井 484 座。</p> <p>3、改造 DN300-DN600 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 16221 米，配套检查井 509 座。</p> <p>4、改造热力管道 1140X2 米，管径 DN200-DN400，管材采用无缝钢管，配套阀门井 8 座。</p>		
估算金额	10022.77 万元		
资金来源	申请“两重”建设超长期国债及地方政府配套资金。		
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		
招标组织形式	委托招标		
招标公告预计发布时间	2026 年 5 月至 2026 年 6 月		
招标计划发布时间	2026 年 4 月 24 日		
联系人	张万宏	联系电话	13639305581
备注	本招标计划仅作为潜在投标人提前了解招标信息的参考，所列招标项目实际内容以最终发布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为准。		

注：此表须加盖项目法人（招标人）公章，立项文件以附件形式上传。



靖远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靖发改发〔2025〕287号

靖远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靖远县 2026 年城市地下综合管网改造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县住建局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批复靖远县 2026 年城市地下综合管网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》（靖建发〔2025〕311号）及有关附件收悉。结合美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出具的咨询评审报告（SJ-GS-BY-2025003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必要性

为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，加快县城地下管网建设改造，提升县城城市功能和品质，改善城市基础设施安全韧性，同意实施靖远县 2026 年城市地下综合管网改造建设项目。

二、项目名称及项目法人

项目名称：靖远县 2026 年城市地下综合管网改造建设
项目。

项目法人：靖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项目代码：2512-620421-04-01-729752。

三、建设地点和建设性质

建设地点：靖远县城区

建设性质：改建

四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对县城东西大街、南大街、泰安路、靖乐南路、西滩片区、滨河路、东二环路、乌兰西路、东关片区的给水、排水、供热管网进行改造提升，其中：

1、改造给水管道 10135 米，其中 DN500 K9 级球墨铸铁管 850 米，DN75-DN300 聚乙烯 PE100 管 9285 米，配套阀门井 160 座。

2、改造雨水管道 22104 米，其中 DN600-DN10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5433 米，DN300-DN500 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 16671 米，配套检查井 484 座。

3、改造 DN300-DN600 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污水管道 16221 米，配套检查井 509 座。

4、改造热力管道 1140×2 米，管径 DN200-DN400，管材采用无缝钢管，配套阀门井 8 座。

四、项目估算及资金来源

项目估算总投资 10022.77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为 8458.62 万元；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1086.88 万元；预备费用 477.27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申请“两重”建设超长期国债及地方政府配套资金。

六、建设期限

2026 年 5 月-2027 年 5 月，建设工期 12 个月。

七、其他注意事项

下阶段要认真履行项目法人职责，进一步优化工程方案和施工工艺，严格控制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，认真研究专家论证组在评审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和意见。请据此编制项目初步设计，并将概算报我局核定，为项目尽快开工建设提供重要支撑。

本批复文件是确定建设项目的依据，自印发之日起，有效期 2 年。

附件：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

靖远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12 月 25 日




此页无正文



附件

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

项目名称：靖远县 2026 年城市地下综合管网改造建设项目							
项目形式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√			√		√	
设计	√			√	√		
建筑安装工程	√			√	√		
监理	√						√
其他	√						√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1. 本意见中“不采用招标方式”的，请按照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五条规定报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核准意见执行。2. 采用招标方式的，应当进入政府批准的招投标交易场所、使用政府组建的专家库和指定媒介发布招标信息。							
 靖远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12 月 25 日							

